

第119批国有资产经营权公开招租公告

本公司受委托,定于2017年8月18日(星期五)上午9:00,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康市分中心(金城路518号汽车东站大楼九楼)召开拍卖会,对以下国有资产经营权以竞拍的形式向社会进行公开招租,具体公告如下:

- 一、竞拍标的、起拍价及保证金
- 永康市南苑路56号西起第3-4间店面,出租面积约60㎡,起拍价9万元/年,保证金2万元。
 - 永康市永拖路64号大门北第1-4间,出租面积约130㎡,起拍价2.1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 永康市永拖路64号2-4层办公室,出租面积约800㎡,起拍价7万元/年,保证金2万元。
 - 永康市永拖路64号大门南第1-2间,出租面积约70㎡,起拍价1.2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 永康市永拖路64-1号简易仓库,出租面积约238㎡,起拍价1.85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 经济开发区科源路249号粮苑大厦118号店面3间,出租面积约180㎡,起拍价3.6万元/年,保证金1.5万元。
 - 经济开发区科源路249号粮苑大厦117号店面1间,出租面积约60㎡,起拍价1.2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 经济开发区科源路249号粮苑大厦116号店面1间,出租面积约60㎡,起拍价1.2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 东城街道葛塘下村后朱山背简易平房,出租面积约378㎡,起拍价2万元/年,租金第四年起逐年递增5%,保证金0.5万元。
 - 南苑路33号二楼商场,出租面积约350㎡,起拍价11万元/年,租金第四年起逐年递增3%,保证金3万元。
 - 南苑路33号东起第一间店面,出租面积约112㎡,起拍价14.4万元/年,保证金3万元。
 - 南苑路33号东起第二间店面,出租面积约112㎡,起拍价14.4万元/年,保证金3万元。
 - 南苑路33号东起第四间店面,出租面积约112㎡,起拍价

- 14.4万元/年,保证金3万元。
 - 14、南苑路33号东起第五间店面,出租面积约78㎡,起拍价6万元/年,保证金1.5万元。
 - 15、城南路317号永康市房地产管理委员会自管房江南工商所旁棚头三间,出租面积约176㎡,起拍价5.2万元/年,保证金1万元。
 - 16、永康市下园珠87号场地一块,出租面积约4381㎡,起拍价4.8万元/年,保证金1万元。
 - 17、永康市明珠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西城街道龙川西路98号老供电局设备厂场地,出租面积约8500㎡,起拍价30万元/年,保证金5万元。
- 二、租期及经营范围:租期除3号、17号租期为一年,9-10号租期为五年外,其他标的均为3年。经营范围:(一)1-8号、11-16号标的除餐饮、易燃易爆、危化品及噪音外,符合卫生、环保、安全要求的行业,且1-5号不能经营机械加工,3号标的不能经营棋牌、幼儿园、养老院类行业;(二)9-10号、17号标的除易燃易爆、危化品及噪音外,符合卫生、环保、安全要求的行业,且10号标的不能有明火。
- 三、拍卖方式 增价拍卖。
- 四、报名及展示时间、地点:欲竞租者,2017年8月16日起至2017年8月17日止,个人带身份证,企业带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的原件及其复印件各两份,交报名资料费50元,并交足保证金(开户行农行永康支行,账号:19-627201040037787,名称:金华市正泰拍卖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康市分中心(金城路518号汽车东站大楼八楼)报名。领取相关资料后方可参与竞拍。成交后按规定期限到本公司(高川花苑物业楼三楼正泰拍卖办公室)办理交款等手续。其中第6号标的买受人如需7号、8号标的的,同样单价(即以6号标的成交价除以3间的价格)可以连租。
- 报名及咨询电话:87170898 658398 796877 89295182

金华市正泰拍卖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
2017年8月11日

永康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公告

张华国(身份证号码:320825197511181913):

因你单位违反《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我局已于2017年8月4日依据《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六十条之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因你单位已关闭,下落不明,其它方式又无法送达,现本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条和《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五十七条,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我局永环罚字[2017]148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内容为:责令停止生产;处罚款人民币贰拾柒万伍仟元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日后,即视为送达。

你单位在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罚款缴至市财政局指定银行账户(开户银行:永康市建设银行;户名:永康市财政局财政存款专户;账号:

33001677235050007661-203001)。缴款之前先到市环保局(市环境监察大队收费大厅)开具专用缴款单。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永康市人民政府或金华市环境保护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永康市人民法院起诉。逾期既不申请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本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特此公告

永康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8月11日

招租公告

永康市芝英镇街头村返还地场地对外招租,占地面积13000㎡,租赁期十年,要求具备工商注册登记执照,注册资金伍佰万元、无不良记录的单位前来报名。交报名费伍佰元。

报名时间:2017年8月11日至8月15日

报名地点:街头村综合楼
联系电话:622132 512862
327946 15925936606
永康市芝英镇街头村村委
2017年8月10日

招租

南苑路50号(原南苑快餐店)店面6间,一至五层招租。报名时请带身份证、营业执照,交报名费100元。

报名地点:西津老年活动中心值班室
联系电话:13758978100/578105楼
13906794381/664382胡
永康市江南街道西津股份经济合作社
2017年8月7日

招租

西津综合大厦位于市城南南路,毗邻永康南站、高速公路出口,交通便利。现将一至三层整体出租,每层建筑面积3200㎡,南面有约10000㎡停车场,宜经营大型商场、超市、休闲娱乐场所等。报名时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个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集体),交报名费200元。

报名地址:西津路9号(西津老年活动中心值班室)
联系电话:13758978100 578105楼
13906794381 664382胡
永康市江南街道西津股份经济合作社
2017年8月7日

摊位招标

兹有梅垄夜市与梅垄菜场分别在8月31日与9月10日到期,到时将对对外承包,望有意者踊跃报名参加。具体要求如下:

- 一、报名时间:夜市(8月21日-8月22日) 菜场(9月4日-9月5日)
- 二、报名地点:后垄路马架龙村行政楼二楼(梅垄菜场对面)
- 三、报名事项:带经营者身份证及投标保证金(5000元-20000元)
- 四、具体联系人:郎周洪 手机:13868957864(533973) 电话:87254756
永康市城西新区工业功能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0日

招工

永康市城西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对外招聘窗口办事工作人员数名,要求大专以上文化,年龄在20-35周岁之间,福利待遇面谈。

联系人:傅浩楚
电话:13566751126(671126)
永康市城西新区管理委员会
2017年8月10日

招标公告

永康市芝英镇万年堂联建瞭望塔装修工程(工程约15万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向社会公开招标,欢迎具备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等级的企业单位带盖章复印件报名。

报名时间:2017年8月11日至8月14日

报名地点:总部中心金州大厦12楼
联系电话:0579-89285589
永康市芝英镇人民政府
2017年8月10日

减资公告

永康市金碧辉煌工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于2017年8月9日决议,注册资本从伍仟万元减至壹佰万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请本公司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本公司通知的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对自己是否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

相应的担保做出决定,并于该期间内通知本公司,否则本公司将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公司减资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

特此公告
联系人:陈荣挺 联系电话:13506792296
永康市金碧辉煌工贸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1日